

中華民國郵政局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

第五期

梧州農政公報

蒙民偉題

梧州市政府秘書處印行

目錄

總理遺像及遺囑

命令

委任狀第二十八號至二十九號

訓令

令衛生局令飭逕赴警備司令部領用槍彈呈復備查文

令工務局奉建設廳令呈擬建築河堤馬路各種計劃尙屬可行轉令遵照辦理文

令衛生局奉財政廳令過老弱水牛不得屠宰轉飭知照文

令工務局籌劃建立第七軍陣亡烈士墳場及體育場雙十門迅擬計劃具報文

令公安局據汽水捐承商郭艷虞等呈爲違章抗捐請飭警照章處罰令飭照辦文

令工務局據商民羅天來等聯呈懇飭工務局准予拆讓舖面一案批飭辦理文

令柴商黎良徵等據公安局呈報查明該商組織北江柴竹商人聯合會所同業贊同應准立案文

指令

令公安局據呈擬將署長余贊光課長粟嵩對調照准給委文

令衛生局補呈修正取締公廁簡章請核備案文(附簡章)

令公安局呈擬增設技擊教師月薪及開辦費請核准追加預算文

令公安局呈擬嗣後有警兵逃亡緝解警備司令部按陸軍軍法懲辦請核示遵文(附原呈)

令衛生局呈請撥款購置五開維愛火箱一具仰自行設法籌購文

令工務局據呈擬舊織笠街及長沙路一段統稱居仁路請鑒核文

令工務局據呈報估計舊法院面積地價及勘定新法院地址各情形察核文

令衛生局據呈復新屠獸場未開辦前之經費由屠場項下報銷准如擬辦理文附原呈

令公安局據呈請補淳政坊辦事公所章程查案抄發文(附原呈章程)

令工務局據呈復核議處訓南園偷電支配辦法請察核文(附原呈)

令公安局據呈請給修整義渡估價銀元以便整理應予照准文

令公安局呈復查明柴南黎良徵等聯合團體組織公會情形准予立案文

令公安局呈報處罰南園違章駁電欺警所占成數擬存局備支文

令工務局據呈報籌備自來水廠進行情形及請撥經費辦法乞示遵文附原呈

令工務局據呈送電力廠繕正處罰違章駁電暫行簡章文附章程

令工務局據呈擬翻修萬壽宮街及通知拆讓縣農會請示遵文(附原文)

法規

梧州市衛生局取締承辦市區公廁糞溺暫行簡章

梧州市電力廠處罰違章駁電暫行章程

梧州市單車註冊及領牌照暫行簡章

文電

呈

呈民政建設兩廳據工務局呈報將電力廠鈴記案卷機件器具帳目清冊及現款移交新任張延祥接收請備案文

呈省政府據工務局呈報估計舊法院面積地價勘定新法院地址各情形請核示文

呈復建設廳呈報桂林路即迎恩坊安盛隆等七店并未割入路線文

咨

咨蒼梧地方法院據工務局復查明李胡氏與福隆泰呈請建舖係蓋章同意請查照文
咨廣西紙煙製造廠據財政局核議劃撥公地或租或領辦法一案請查照見覆文

公函

函梧州關監督兼交涉署移送舊監督署原址平面圖請查收文
函復省立第一師範學校准函請將冰井涌撥作校園難以照辦文
函復蒼梧縣黨部請照辦公機關七成繳納電燈費文
函籍備中山紀念堂委員會送達紀念堂地盤之地形圖請查照見覆文
函黃仲庵先生規定蚺蛇嶺頂新闢建設第七軍烈士起墳場函請知照見復文
函復廣西紙煙製造廠據工務局呈在冰井沖簽定廠址清查照文
函廣西大學籌備委員會請會同確定界址並如何限制路房建築文

佈告

佈告汽水捐商人郭艷虞於五月五日起開辦汽水捐文
佈告鄂國公廟址建築梧州關監督兼交涉署該處民房限半個月遷移雲蓋山文
佈告鄂國公廟舊址改建交涉員新署現經簽定界址限期遷起墳墓來府報明核給葬費文
佈告河堤不久興築沿堤一帶不准再行搭蓋俟開工時即應遷移文
佈告奉省政府發飭一星期內停止娛樂場及吉事慶祝佈告市民知照文
佈告本市軍車註冊及領牌照暫行章程文

批示限期未繳汽水捐項商店遵章完納文

批

批謝桂興呈爲住屋被割懇准預留地址俾資建築樓止文

批謝少彭呈爲逾期繳納路費請予免罰文

批傅月卿呈請訂批期內准予建築文

批李槐等呈爲囑餉重捐懇准加承包取銷前商文

批蔡騷呈請准發給遷拆費并地價及優先証文

批汽水捐承商郭艷虞呈爲違章抗捐請飭警照章處罰文

市政會議議事錄

第十次會議

第十一次會議

第十二次會議

附錄

梧州市工務局十七年四月份業務報告

梧州市公安局長蔣芾報告十七年四月份職務經過情形

總 理 遺 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眾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
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徹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總 理 遺 像

命 令

委任狀第二十八號至二十九號

梧州市政府委任狀第二十八號至二十九號

委任余贊光爲梧州市公安局司法兼偵緝課長此狀

委任粟 嵩爲梧州市公安局第五區署署長此狀

市長蒙民偉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五日

訓令

訓令衛生局令飭逕赴警備司令部領用槍彈呈復備查文

梧州市政府訓令第四四四號

令梧州市衛生局局長李達潮

為令遵事案查前據該局呈報石鼓沖屠獸場家畜場工程完竣擬設警兵保護請咨梧州警備司令部撥借槍械等情到府當經備函轉請在案茲准函復准即借用單响毛瑟槍陸捍每捍配彈伍拾顆相應復達查照轉飭具領是荷等由准此合行令仰該局長即便遵照具文繕領逕赴該部領用仍將遵辦情形報查為要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三日

市長蒙民偉

訓令工務局奉建設廳令呈擬建築河堤馬路各種計劃尙屬可行

轉令遵照辦理文

梧州市政府訓令第四七六號

令梧州市工務局局長凌鴻勛

為令飭事案奉

廣西建設廳第三三五號訓令開為令行事案奉

省民府第五七六號訓令開為令遵事案據梧州市政府市長蒙民偉呈稱呈為呈請事竊維梧市瀕撫大雨

河沿河岸線至長實擅天然水陸交通之便利近年省內地地方安堵建設事業凡百具舉本市爲入省門戶工商業因之日盛沿河一帶爲水陸聯絡要衝交通驟繁而地位之重要亦倍逾曠昔年來本市政建設漸具規模內街馬路已成大半惟河堤馬路迄未興築原日碼頭尤簡陋不堪言狀以致河濱勝地祇供貧民臨時搭蓋之場運轉要樞往增苦力肩挑背負之苦遠方來客入國觀風已足令其生文野之判而水陸聯絡倍感困難耗費耗時直接影響於工商間接則國計民生咸蒙其害其影響實不可以道理計職府受事以來於此事極端注意祇以市款有限而河堤馬路及碼頭工程爲費甚鉅非另籌辦法無以策進行茲查上海天津營口烟台寧波各埠均於海關稅收項下附帶征收碼頭捐爲建築河堤改良碼頭之用以便利商民者取之於商民其辦法至爲正當本市事同一律先例既有根據事理尤屬當然至於本市築堤經費據工務局呈送該項計劃及圖樣北自三鄉碼頭起沿撫大兩河而東至石鼓沖口止共長均八千英尺其間工程繁簡不同平均計算每英尺約需小洋七十五元共約小洋六十萬元又先造碼頭四處每處約二萬元共八萬元兩項合共小洋約六十八萬元又查梧市海關民國十六年收入爲關平陸拾伍萬九千兩若於此數中附加征收碼頭捐一成預計五年工程經費之本息均可有着似此限期甚暫商民負擔有限收益無窮茲事在梧已與海關及稅務當局爲一度之接洽詢謀僉同進行尤感便利爲此特檢具該項河堤馬路草圖及計劃書具文呈請鈞府提出省務會議准予令行梧州關監督轉咨稅務司自本年五月起於關稅項下附帶征收碼頭捐一成并做他埠辦法不論華洋商號或經准免稅之物品一律征收以五年爲期按月由海關解送市府專指定作建築本市河堤馬路及改良碼頭之用并准以此項收入作抵由本市向廣西省銀行先行揭借款項積極施工於最短時間完成建築不特本市大改舊觀即全省工商事業胥蒙其利是否有當伏候鑒核訓示祇遵等情連同計劃書及圖并送到府據此當經提付本府第七十三次會議決議建築河堤馬路及碼頭計劃交建設廳審查附收碼頭捐事宜令廣西交涉員妥商辦理等因除指令并分令外合將原送圖書令發仰該廳長即便遵照審查呈復以憑核辦此令計發圖二張計劃書一件辦畢仍繳等因奉此經將奉發前項圖書圖洋加

審查書內關於河灘路各種計劃尙屬可行圖說二紙亦覺適當均無不合之點業將審查情形檢同奉發書圖呈復在案茲奉

省政府第六五三號指令開呈及繳件均悉既經審核可行仰即轉令該市長遵照辦理可也此令繳件仍發存卷等因奉此除前繳書圖由

省政府存卷外合行令仰該市長即便遵照辦理此等因奉此合行令仰該局長即便遵照辦理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十四日

市長蒙民偉

訓令衛生局奉財政廳令過老弱水牛不得屠宰轉飭知照文

梧州市政府訓令第四七七號

令梧州市衛生局局長李達潮

爲令飭事案奉

廣西財政廳第四九〇五號指令據呈衛生局稱准宰老弱水牛與前規則抵觸如何辦理由令開呈悉屠宰牛隻既經屠場獸取締規則訂定取締辦法自應照辦嗣後過老及過弱之水牛不得屠宰外餘仍照本廳第一四八九號令指辦理仰即分別轉行蒼梧縣及衛生局知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函知蒼梧縣外合行令仰該局即便知照令此

此華民國十七年五月十四日

市長蒙民偉

訓令工務局籌劃建立第七軍陣亡烈士墳場及體育場雙十門迅 擬計劃具報文

梧州市政府訓令第四七八號

令梧州市工務局局長凌鴻勛

爲令飭事案奉

省政府黃主席面諭定在蚺蛇嶺頂新關地段建立第七軍陣亡烈士墳場以彰遺烈永垂不朽該處地段查係黃仲庵領新關之地慨允捐出襄助壯舉建築費約預五萬元又奉諭在白花埭口建設公共體育場一所在對河萬人坑新開大學路口建築雙十門一座該體育場及雙十門兩處工程均擬於本年雙十節完成之等語自應遵照辦理合亟令仰該局長迅將上開各項計畫擬具呈報以便進行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十四日

市長蒙民偉

訓令公安局據汽水捐承商郭艷虞等呈爲違章抗捐請警照章處

罰令飭照辦文

梧州市政府訓令第五〇四號

令梧州市公安局局長蔣 芾

案查本市汽水捐業經呈奉

廣西財政廳令准試辦並由本府給令佈告着該承商普益公司於本月五日開辦各在案茲據該承商郭艷虞等以生果市長興驛前碼頭梁大興等店九家違章抗捐意圖破壞叩乞迅賜令飭警區派警將樽口無驗印照各汽水一律執護照章處罰以維餉源等情具呈到府查該長興等店販賣汽水抗不納捐前據該承商呈請設法維持前來當經示諭各該店等限期遵章納捐毋再違抗干咎在案據呈前情合將副呈及抽捐章

程發交該局仰即飭警會同該承商前往各該店嚴密稽查如果確有抗捐情事准即照章嚴辦以維餉源而杜效尤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十九日

市長蒙民偉

訓令工務局據商民羅天福來等聯呈懇飭工務局准予拆讓鋪面 一案批飭辦理文

梧州市政府訓令第五〇七號

令梧州市工務局局長凌鴻勛

案據本市迎恩上坊街羅天福來等商店聯名以懇飭工務局依批辦理准予拆讓鋪面等情具呈到府當批呈悉所請依照現開馬路界線先拆去鋪面一節候令工務局查照於可能範圍內酌准辦理將來興工建築河堤時再行依案全拆可也仰即知照此批在詞除揭示外合將副呈發交該局仰即查照於可能範圍內准如所請辦理可也此令

計發副呈一件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十九日

市長蒙民偉

訓令柴商黎良徵等據公安局呈報查明該商組織北江柴竹商人 聯合會所同業贊同應准立案文

梧州市政府訓令第五四八號

令柴商黎良徵等

案據該商等以以聯合團體維持商業懇請察核備案佈告遵行等情并附簡章具呈到府當經飭行公安局查明具報再行核辦在案茲據公安局呈稱奉此當派督察員何懿超前往查報去後茲據呈稱職員遵到該會調查其同業商等前於梧州三角咀曾設有柴商公會因民十時局變亂會務停頓現因該江柴商集中梧地營業者衆似非恢復會所則無以維持同業團體故復組織改爲北江柴竹商人聯合會所議會費一項由附會各商運梧柴竹項內捐集辦理會務由承買商店代收轉領復查該會去年七月恢復成立所有該江同業贊同照納各買辦均允代爲扣取轉交該會此種辦法與稅捐似乎有別理合呈覆察核等情前來緣奉前因理合將派員查明情形具文呈復察核等情本府復核該商等組織聯合會所既據查明係該江同業各商贊同應准立案除飭警保護外合行令仰該商等即便知照簡章存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二十九日

市長蒙民偉

指令

指令公安局據呈擬將署長余贊光課長粟嵩對調照准給委文

梧州市政府指令 第三二四號

令梧州市公安局局長蔣 芾

呈悉准予對調委狀隨發仰即給領任事此令

計發余贊光粟嵩委狀各一件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五日

市長蒙民偉

指令衛生局補呈修正取締公廁簡章請核備案文(附簡章)

梧州市政府指令 第三二〇號

令梧州市衛生局局長李達潮

呈一件補呈修正取締公廁簡章請核備案文

呈及簡章均悉照准備案仰即知照此令簡章存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八日

市長蒙民偉

指令公安局呈擬增設技擊教師及開辦費請核准追加預算文

梧州市政府指令 第三二三號

令梧州市公安局局長蔣 芾

呈一件呈擬增設技擊教師月薪及開辦費請核追加預算飭財局按月如數撥給由

呈悉查拳術爲國技之一果能鍛鍊有素學力精到於警員服務維持治安不無裨補既經提付警務會議討論議決應即准予照辦所擬每月技師薪水及開辦費用查尙竅實并准追加預算令行財政局按月如數給領可也仰即轉飭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九日

市長蒙民偉

指令公安局呈嗣後有警兵逃亡緝解警備司令部按陸軍軍法懲辦請核示遵文(附原呈)

梧州市政府指令 第三二八號

令梧州市公安局局長蔣 芾

呈一件據報警察逃犯擬解警備司令部按照陸軍逃亡罪懲辦請察核示遵由

呈悉准如所請辦理仍候

梧州警備司令部核示仰即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十一日

市長蒙民偉

原呈

呈爲呈請核示事竊警察犯罪應適用陸軍刑事條例前奉通行有案茲查職局所屬各區隊所警察近年以來時有逃亡之弊推原其故實緣從前緝獲到案并未實行以軍法處斷不過酌予拘留致狡黠者輒敢以身嘗試相率潛逃若不嚴予懲辦實不足以儆將來局長現爲整理警政起見擬請嗣後如有警察逃亡一經緝獲即將該逃警解請

梧州警備司令部按照陸軍逃亡罪懲辦以儆逃風可否之處理合具文呈請

合具文呈請

察核示遵除呈

梧州警備司令部外謹呈

梧州市政府市長蒙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八日

梧州市公安局局長蔣 芾

指令衛生局呈請撥款購置五開維愛火箱一具仰自行設法籌購

文

梧州市政府指令 第三三三號

令梧州市衛生局局長李達潮

呈一件呈請撥購五開維愛火箱一具約需港紙叁百陸拾元懇迅照撥購回以資應用由

呈悉該局前據市醫院請購愛士光鏡所有該鏡裝置必需之物料自應統計列入預算請領辦理方昭覈實現該款已奉廣西財政廳核發轉給該鏡亦已購運到梧忽而請購五開維愛火箱一具為該鏡所必需之物約需港紙叁百陸拾元凡事不於事前通盤籌算臨事始支支節節而為之所謂張皇補苴事歸有濟者也此款前經追加今又再行加領殊難照轉而本府又無餘款可以撥支仰該局長轉飭自行設法籌購裝置可也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十三日

市長蒙民偉

指令工務局據呈擬舊織笠街及長沙路一段統稱為居仁路請鑒

核文

梧州市政府指令 第三四三號

令梧州市工務局局長凌鴻勛

呈一件呈擬將舊織笠街及長沙路東段統稱為居仁路請核由

呈悉應准照辦仰即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十八日

市長蒙民偉

指令工務局據呈報估計舊法院面積地價及勘定新法院地址各情形請察核文

梧州市政府指令 第三四九號

令梧州市工務局局長凌鴻勛

呈一件呈報估計舊法院面積地價及勘定新法院地址請察核由

呈圖均悉仰候轉呈

省政府核示再行飭遵此令 圖抽存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二十一日

市長蒙民偉

指令衛生局據呈復新屠獸場未開辦前之經養費由屠場項下報銷准如擬辦理文 附原呈

梧州市政府指令 第三五三號

令梧州市衛生局局長李達潮

呈一件呈復新屠獸場未開辦前之給養費由屠場收入項下報銷乞示遵由

呈悉該項給養費既據呈由屠獸場收入項下報銷應准如擬辦理惟仍須極力樽節實支實報為要仰即遵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二十三日

市長蒙民偉

原呈

呈為呈復事案奉

鈞府第三三八號指令據職局呈一件呈石鼓冲新屠獸場及家畜市場在未開辦前之十數日給養費請准由公家支給乞核示由奉批呈悉所稱給養費係給養何人准予公家支給係指何公家均未聲明白殊屬含混仰該局長查明分別呈復來府再行核辦飭遵此令等因奉此查新屠場自工程完竣驗收後必須派員役管理及籌備開辦一切事宜中間計歷十餘天所需員役火食在此籌備時期內擬暫由公

家發給一俟開辦後始依照定章給予工資以省公帑所有該項伙食均請准予由屠場收入作正報銷并非另行請款撥給奉令前因理合呈復

察核仍候

批示祇遵謹呈

指令公安局據呈請補淳政坊辦事公所章程查案抄發文(附呈原章程)

梧州市政府指令 第三五七號

令梧州市公安局局長蔣 荇

呈一件呈請補發淳政坊辦事公所章程由

呈悉如請抄發仰即知照此令

計抄發淳政坊公所開辦章程節畧一件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二十三日

市長蒙民偉

原呈

呈為呈請事案查前奉

鈞府第二三四號指令據職局呈覆查明陳醒愚等組織淳政坊辦事公所請察核出示給鈴由令開呈悉既據查明該公所組織係辦本坊公共及公益事宜內容尚屬純正仰由該局刊發鈴記飭區保護並傳諭知照可也此令等因奉此遵即由職局刊就木質鈴記一顆文曰梧州市淳政坊公所鈴記發由該管第三區署轉發該公所祇領啓用並令飭屬保護在案惟該公所前奉

鈞府核准立案章程未奉抄發下局理合具文呈請

察核俯賜補發一份以資查考實為公便謹呈

梧州市鐵柱碼頭淳政坊公所開辦節畧

一定名 梧州市淳政坊公所座落在鐵柱碼頭第三號

二組織 由石巷口至生菓市河灘一帶名曰淳政坊合坊商店民居共壹百壹拾貳戶

三宗旨 聯絡本市民衆專辦本坊公益事宜如籌辦救火機及籌設水筏於海邊以利便本坊男女挑取食水並於西水漲時籌辦本坊浮橋

以利來往行人及附設閱報社以廣見聞等類現閱報社已成立數月

四經費 開辦伊始每月先行挨戶提捐任人樂助至樂助若干作為常年經費若經費不敷稟准官廳向本坊設法可籌則籌之
五職員 由本坊公推九人担任以票多數者得九人中又公推一人為所長担任籌辦一切公益事宜每辦公益一件必須九人通過傳答坊衆集議多數贊同者始呈報官廳核准後切實行之
六費用 凡在職人員一律皆任義務不受薪金惟書記一員在外僱請每月薪膳共約式拾元其餘小使一名每月工食約捌元至冬防時則僱用更練或式名或肆名不等看經費之多寡酌量之每名每月工食約拾元若平常時僱用更練又須看每月所入之經費能僱用多少名行之

指令工務局據呈復核議處罰南園偷電罰款支配辦法請察核文

附原呈

梧州市政府指令 第三五九號

令梧州市工務局局長凌鴻勛

呈一件據呈覆核議處罰南園偷電罰款支配辦法請察核由

呈悉應准如擬辦理除令行公安局外仰外仰即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二十三日

市長蒙民偉

原呈

呈為呈復事案奉

鈞府訓令第四七二號開除原文有案邀免元資外此令等因奉此查該電廠現行處罰簡章之規定對於發覺違章偷電之罰款係將全數分給舉報人檢查員警察及補助公安局與街燈電費等之用而對於該廠本身所被偷耗之電力反無相當之補償輕重倒置該項簡章根本上實為未安正在飭令該廠長斟酌情形速行修改以便轉呈
察核庶免公家吃虧惟新章未頒以前且為維持信用起見關於罰款支配辦法自不能不仍照現章辦理查此次南園違章偷電之罰款共銀伍百貳拾叁元貳角除照章以二成撥作公安局經費二成分給辦理本案之電廠稽查員及警察二成補充路燈電費之用外其餘四成照章本應全數撥給舉報人惟以本案之舉報人乃係電廠職員此係職務所在與普通舉報者不同故擬將二成撥給該舉報人及其他拆驗員役

以資獎勵而示大公其餘二成則撥歸電廠以彌補公家之損失似覺較為平允奉令前因理合將該議情形備文呈復
鈞府察核再日前該電廠又據報發覺竹安路電光電器店違章偷電一案查此案舉報人并非該廠職員在章程尚未修訂頒布之時自應沿
照舊章撥給罰款四成以示鼓勵合併陳明并乞
鈞察謹呈

指令公安局據呈請給修整義渡估價銀元以便修理應予照准文

梧州市政府指令 第三六三號

令梧州市公安局局長蔣 芾

呈一件呈據第五區署請給修整義渡價銀乞核准照給以便轉發修理由

呈及估單均悉所請核給修整義渡價銀叁百陸拾元應予照准除飭財政局知照外仰即認真督修毋任草率總期堅固而利行人是為至要
此令估單存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二十四日

市長蒙民偉

指令公安局呈復查明柴商黎良徵等聯合團體組織公會情形准予立案文

梧州市政府指令 第三七五號

令梧州市公安局局長蔣 芾

呈一件呈復查明柴商黎良徵等聯合團體組織公會情形請核由

呈悉現據查明該商等組織聯合會所係該江同業各商贊同會費亦允照納應准備案除令該商等知照外仰由該局飭區保護可也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二十九日

市長蒙民偉

指令公安局呈報處罰南園違章駁電欸警局所占成數擬存局備支文

梧州市政府指令 第三七六號

令梧州市公安局局長蔣 芾

呈一件呈爲處罰南園違章駁電款警局所占成數擬存局備支由

呈悉南園違章駁電罰金該局所占成數應准照前呈所擬存局以備臨時開支按同數實報銷嗣後遇有電燈罰金案一律照辦仰即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二十九日

市長蒙民偉

指令工務局據呈報籌備自來水廠進行情形及請撥經費辦法乞

示遵文 附原呈

梧州市政府指令 第三七七號

令梧州市工務局局長凌鴻勛

呈一件據報籌備自來水廠進行情形及請撥經費辦法乞示遵由

呈悉查閱該局長籌備自來水廠進行情形規畫甚是所請由電力廠收入按月撥支叁百元以爲水廠籌備經費應准如擬辦理仰即轉飭電力廠自六月起如數照撥一面於籌備期內積極進行務於最短期間完成偉業此令

市長蒙民偉

原呈

呈爲呈報事竊職局籌備本市自來水前經課長趙祖康在滬與各工程行家工程師接洽商酌當以計劃城市水供須要得富於經驗之人主持規劃方能價廉工省又以梧市自來水規模不大財力有限若定期聘請專家費用較鉅不若極短時間覓請一人來梧實地研究然後由其回至本公司計劃估計由職局繪製詳圖於公家較可節省當查得上海西門子洋行工程師費爾密經辦廈門閩北等處自來水工程饒有經驗可以來梧時適該行總工程師因事來梧因作進一步之商榷並會同履勘撫河濱虎榜冲及舊電力公司一帶地勢即日派出測量隊從事測量以便確定水廠及水塘地位據該總工程師聲稱若市區地形之測量山勢塘址之測定水量之研究水質之分析等由此間準備則該工程師來梧後可於最短期間作成全部計劃將來圖則及說明書可隨時擬就寄梧如此所有計劃及圖則說明各費用不出港銀七百元將來

於全部計劃中依其性質之類別如水塘機械水管房屋等分別公開競投所有該工程師之設計係完全以梧州市利益為前提而不含有任何商業意味在公家得一良好之計劃分別開投擇取其尤亦甚得計該總工程師并聲明如將來一部工程為西門子所投得則此工程師費用概由該行負擔局長察核此種辦法比較最為適用當即囑其回滬後與該工程師商妥以便正式立約至於職局現籌備一切事件為(一)測繪擬定水廠地址之地形二處(二)測繪虎榜冲前撫河之深度及河岸地質(三)測繪市區地形以備計劃水管(四)調查市民用水數量(五)分析水質(六)調查雨量以上各事需用人員及經費漸多職局現有人員及經費因事務增加已覺不敷應用茲擬請准予特撥專款每月三百元作為自來水廠籌備經費該項專款或由電力廠收入按月撥付以資便利所有籌備水廠進行情形及請撥經費辦法理合呈請鑒核示遵謹呈

指令工務局據呈送電力廠繕正處罰違章駁電暫行簡章文 附章程

梧州市政府指令 第三八一號

令梧州市工務局局長凌鴻勛

呈一件據呈轉電力廠繕正處罰違章駁電暫行簡章由

呈及簡章均悉准予備案仰即轉飭該廠一體知照此令簡章存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三十日

市長蒙民偉

指令工務局據呈擬翻修萬壽宮街及通知拆讓縣農會請示遵文

附原呈

梧州市政府指令 第三八四號

令梧州市工務局局長凌鴻勛

呈一件呈擬翻修萬壽宮街及通知拆讓縣農會請核示遵由

呈悉准如擬辦理仰即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三十一日

市長蒙民偉

原呈

呈爲呈請事竊查大中路及第二菜市現均在工程進行之中晴雨工作以期速成惟菜市新址前經依照由大中路通安居社之馬路路線規劃安定較舊菜市原址畧爲擴充因此萬壽宮路面在菜市及蒼梧縣農會相對處濶僅五呎對於將來交通及菜市交易均感不便又自安居社至大中路原有大渠一道現因新建菜市該渠勢須重修一段接駁大中路大渠否則該處一遇水潦即成澤國而就工程計劃上論縣農會會所尤須拆去一部以資埋渠因是職局現擬即行自派工隊將該段萬壽宮街翻修石板路翻修之後其利有四路面加濶交通方便一也新路平水可築成與大中路相接二也萬壽宮街大渠可以修築至安居社口水流通暢三也路面改善菜市交易亦便四也且查是段面路兩旁人行路不計凡三十呎長約六十呎面積約十八井人工即用職局工隊材料即用職局舊有之石條所費無多收効至鉅至於將來該段新式路面俟將來拆建安居社馬路時一同改造惟目前修築該段路線須將縣農會房屋拆去一部份又其東鄰兩戶亦須拆去業經職局派員查明縣農會現正修理房屋且其前部僅屬偏屋及天井即便拆讓當無大碍其東鄰兩屋破舊不堪倘令拆卸照本市政收用土地向章辦理似亦可行職局業經進行丈量規劃以期早日觀成所有派工翻修萬壽宮街及通知拆讓縣農會各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呈請
察核指令示遵謹呈

法 規

梧州市衛生局取締承辦市區公廁糞溺捐暫簡章

- 一、本局爲整頓市區公共衛生起見得先將本市街衢公廁糞溺招商承辦
- 二、公廁糞溺捐每月額定肆百貳拾元爲底價均用公開投票法以價最高者得之
- 三、承商人自受本局批准承辦後須於五日內將承辦公司圖記式樣及職員伏役姓名年歲籍貫住址列冊呈報來局以備查攷
- 四、承商人自受本局批准承辦時須預繳一月半捐款來局此後則逐月上期繳清
- 五、承辦期限以一年爲期期滿後再行公開投承仍以價最高者得之但標價相同時原日承商得有優先權
- 六、各公廁由承商人須以自費一律裝置電燈
- 七、凡承辦之公共廁所承商人須隨時洒掃清潔并於每日早清糞一次毋得稍涉滯留停積違者處罰
- 八、凡廁所及本局所設各街尿缸一經清理後須隨即水洗掃潔淨以免積穢并放置消毒藥水(消毒藥水用石炭酸臭水及石炭等)
- 九、清穢伏役須一律編列號數其清理糞溺挑運時須用木桶上加蓋覆毋得洩露
- 十、清理糞溺時間夏秋季每日上午四時起至七時止春冬季每日上午五時半起至八時半止均須挑運清楚
- 十一、每日未挑運前須隨時將糞溺搬存貯糞室不得任令穢氣流通
- 十二、現定糞價每担七角半及五角半二種自舊曆正月起至八月底止每担七角半自舊曆九月起至十二月底止每担五角半該承商不得擅自高擡索價亦不得雜攙他違物者處罰
- 十三、承商日中暫存糞溺處所及糞艇灣泊地點均由本局指定不得隨處堆積及灣泊
- 十四、遇水漲時須將淹水區域預先清理退後亦須清理不得延遲
- 十五、市區內除由本局按地設置公廁便所外其餘通衢橫巷無論何人不得設立公廁溺所私收糞溺但公廁未建之前私人所建公廁而經本局許可暫時設置者不在此例
- 十六、如違犯第九第十及十一十二條規定之一者處一元以上十元以下之罰金若犯至三次即將承商撤銷犯第十三條之規定者處百元以上二百元以下之罰金如再犯除處罰外並撤銷其承商

十七、本局及警區署門前均設備投報箱如承辦公司有違背定章情事准予市民投函報告
十八、本簡章有未盡事宜得由本局隨時修改呈請
市政府核定之

梧州市電力廠處罰違章駁電暫行章程

- 一、凡在本市需用本廠電力者均須依照用戶請求供給電力及繳費章程辦理不得私駁銜線違者除追償本廠電費損失外處以伍拾元以上伍佰元以下之罰金
- 二、凡裝特別長明燈之用戶再欲加裝電燈或改換加大燈胆必須先行報明本廠核准後始可更換至風扇電爐熨斗及其他用電器具則絕對不能開用違者除追償本廠電費損失外處以一個月電費五倍之罰金
- 三、凡已安鏢之用戶所用電力不得超過該電鏢任受力違者如電鏢損壞應按值賠償
- 四、凡裝用電鏢之用戶不得私將電鏢上封口揭破或施以種種弊端故使鏢行遲緩或引電不由電鏢經過違者除追償本廠電費損失外按照上月所用電量值處以五倍之罰金
- 五、各號電鏢保險費有一定之容量一經燒斷應即通知本廠代為更換每個收費銀二毫不得自行更換
- 六、所得罰款以四成賞給舉報人二成撥作公安局經費二成分給辦理本案之檢查員及警察一成存下補充路燈材料之用一成存下作路燈電費
- 七、本章程由工務局呈請市政府核准公佈施行

梧州市單車註冊及領牌照暫行簡章

- 第一條 凡在本市區範圍內行駛之單車無論自用公用或營業均應先到市工務局註冊按期領牌照方得行駛
- 第二條 單車牌照費自用或公用單車每年每輛一元營業單車每年每輛二元於每年六月十五日止為繳費領牌期間翌年五月三十一日止為牌照一年期限凡新車無論何時領照均以五月三十一日為滿一年之期
- 第三條 自用單車為個人所乘用不准交給別人混用當註冊領牌時須到工務局領一取照紙由本人填具姓名住址職業到局註冊經審查其本人確能駕駛單車始編號給發牌照其牌則懸掛于車座之後照則歸本人妥為保管
- 第四條 公用單車為公共機關局所特定人員所乘用當註冊領牌時須先到工務局領取照紙填明各項由該機關或局所之主管人簽字蓋章并加蓋該機關人防經審查其使用人員確能駕駛單車始編號給發牌照其牌照則懸掛於車座之後照則由該機關

保管

- 第五條 營業單車之註冊由該營業舖店之經理人到工務局領取照紙填明各項由該經理人簽名蓋章并加蓋該舖店牌號圖章經局逐一編號始按車給發牌照該舖店即應依章懸掛保管但舖店註冊之單車至多以十輛為限
- 第六條 營業單車之租賃應查知租賃人確能駕駛方得租出其學習單車者不得於馬路及街道上行駛違者該營業舖店同負其責
- 第七條 牌式濶六吋高三吋半上邊穿兩孔以便懸掛於車座之後自用車白地黑字公用車紅地白字營業車則舊地白字以資識別
- 第八條 如牌或照遺失時應到市工務局聲明補領經審查確實准再繳半價從新編號補領之即從前之牌及照之號數註銷并知照公安局不准該號牌之單車行駛街道
- 第九條 凡不應掛牌號之單車擅自乘駕使行駛街道者即由崗警將人一同帶區罰銀二十元須領得牌照方准再為行駛如新置單車正擬領照通過街道時祇可用手牽挽過街不准乘駛為雖有牌號而鈴燈不備機件不完之單車亦不准乘駕過街
- 第十條 凡單車行駛街道應遵守限制行駛單車辦法及一切現於及隨時公佈之交通章程服從警察指揮如違警撞人毀物等得由該地崗警處理
- 第十一條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得由工務局隨時修改呈請市政府核定
- 第十二條 本簡章自市政府核准公佈日施行

文 電

呈

呈民政建設兩廳據工務局呈報將電力廠鈴記案卷機件器具帳目清冊及現款移交新任張延祥接收請備案文

呈爲呈報事案據職屬工務局長凌鴻勛呈稱竊局長前奉鈞府指令兼理電力廠廠長當經遵令前往兼理呈報在案惟職局公務繁忙而電廠又適了革新伊始勢不能不物色相當人材專任廠務俾專責成而收指臂之效茲查有張延祥學識優良堪稱斯職用特呈請張延祥爲電力廠廠長懇請鈞府加委以便到廠視事附呈該員履歷一紙尙乞察核示遵實爲公便附呈履歷一紙等情當經指令照准給委任事在案茲據該局長覆稱遵即給領於本月三日飭令該員宣誓就職局長當將該電力廠鈴記連同案卷機件材料器具帳目等清冊及現款八千九百九十三元七角零七厘移交該員接收清楚理合備文連補送該員履歷一份呈報察核備案前來理合繕錄該員履歷具文呈送鈞府察核備案實爲公便除呈

建設廳外謹呈

廣西民政廳廳長 粟

計呈履歷一份

梧州市市長蒙民偉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九日

呈省政府據工務局呈報估計舊法院面積地價及勘定新法院地址各情形請核示文

呈爲呈請核示事竊職府呈擬另建法院讓出全部地址投變以擴市區而利商民經奉

鈞府第五四八號指令內開呈悉查遷移舊梧地方法院既能利便商民原無不可但新院由該院建築若工程浩大不免損及該府經費若規模狹隘則不適法院配置殊非兩全之法先將現法院地址丈量共有井數若干依現時價值能得若干新院地址以何處爲宜面積幾許分別繪圖呈復再行核奪仰即知照此令等因奉此遵即飭行工務局遵照辦理繪圖呈核在案茲據工務局長凌鴻勛呈稱奉令當經職局先行派員赴大中路法院丈量清楚繪具地圖并會同財政局切實估計地價計法院全面積共陸百零叁井其中除去巷道面積約陸拾井不計外將來可有沿大中路之舖位面積計壹百肆拾井地價以三百拾元計共該叁萬壹千捌百餘元沿興仁社一帶之舖位面積計陸拾式井每井地價以貳百元計共該銀壹萬貳千肆百元不沿馬路之住宅面積計肆百肆拾叁井每井地價以壹百捌拾元計共該銀柒萬玖千柒百餘元以上三項合計共銀壹拾貳萬叁千玖百餘元又案三角嘴富民坊適合法院新址之地地點經局長率同技術人員前往履勘查得僅有現作第三監獄之地址可資應用監獄圍牆之外俱爲低地斷難起造法院據舊測量所得監獄地址計四週圍牆長貳千餘呎內有地面式千肆百陸拾柒井捌拾叁方呎較現在法院地址大四倍有餘而現經起造房屋作爲監獄之用者不及百井其餘均爲空地倘將該地妥爲規劃以一部份作爲新法院一部份劃作監獄地址既屬適宜辦事尤爲便利實一舉兩得之道所有估計舊有法院面積地價及勘定監獄地點擬作新法院地址各情形理合檢同地圖呈請察核等情職府覆核無異理合呈請

鈞核俯賜核准俾便進行實爲公便祇候

令遵謹呈

廣西省政府委員會主席黃

計呈法院地址圖擬遷法院地址圖各一幅

呈復建設廳呈報桂林路卽迎恩坊安盛隆等七店未并割入路線文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二十一日

呈爲呈報事竊查前奉

鈞廳第三四三號訓令內開案據該市迎恩坊金爐社下安盛隆等七家商店架代電呈稱梧州市政府規劃路線反復無常請電令仍依前定路線規劃等情仰即查明呈復以憑核奪并轉飭該商號等知照此令等因又奉

鈞廳第三四九號及三五六號訓令同前因各奉此查此案前據該坊安盛隆等舖呈訴前來當即令飭市工務局查辦在案奉令前因節經先後轉飭該商號等知照令飭市工局併案妥辦具報去後茲據該局呈復竊查桂林路路線金爐社起至三鄉碼頭止原係前商埠局時所規

劃當時即以該段挨河二十七家被割反對之故未能興築遞至前市政委員會及鈞府成立亦均以市民不能以私就公卒未能規劃迨至最近職局以該路挨城各戶迭次呈請早日興築為利便該處交通并發展全市商業起見於是有依據前商埠局所定畧加改良之計劃提出於三月十七日第七次市政會議議決旋即開投建築對於安盛隆等七家本不在被割之列前據該商號呈訴業經明白批示妥為辦理在案所有經過情形理合具文呈復等情據此理合備文呈復
察核謹呈

廣西建設廳廳長伍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二十三日

梧州市市長蒙民偉

咨

咨蒼梧地方法院據工務局呈復查明李胡氏與福隆泰呈請建舖
係蓋章同意請查照文

梧州市政府咨

為咨復事案准

貴院咨開現受理李胡氏與福隆泰因登記涉訟一案兩造情詞各執請查明該氏等呈請建築時是否雙方簽名蓋章見覆過院以資核辦等由准此當經飭行工務局查明具報去後茲據工務局長凌鴻勛呈稱遵即查明小南門第三第五兩號舖即現時福隆泰及廣興隆因拆讓馬路後僱匠人李亞陸以匠人名義於民國十五年四月二十二日向商埠局呈報建築兩舖相連俱係李崇德堂產業卷末署有業主字樣下蓋李崇德堂圖章於担保店格內蓋有廣興隆圖章是該兩舖建築時既經主客蓋章當然雙方同意所有奉查結果理合呈報敬祈核覆等情据此相應將查明情形咨達

查照為荷此咨

蒼梧地方法院院長林

市長蒙民偉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十日

咨廣西紙煙製造廠據財政局核議劃撥公地或租或領辦法一案
請查照見復文

梧州市政府咨

為咨達事查撥冰井埔地段建築紙煙製造廠一案前據工務局呈報業已派員會同簽定至簽撥公地其地若干或租或領辦法並乞令行財政局核擬當即飭行財政局核擬具報去後茲據財政局長梁慶修呈稱竊查廣西紙煙製造廠係本省政府公辦其請領公地建築工廠自

與人民領地私用及工廠而商辦者均有差別似未便繳租收價惟該處公地依工務局規畫擬備為住宅之用由人民領地則所收之價自可為政費之助今擬建工廠而不收價繳租即市庫收入已受損失擬請鈞府查行該廠籌備處呈請
省政府俟該廠營業發達每年准其溢利百分之幾撥充本市市政經費以資彌補似此變通辦法雙方受其益是否有當理合呈復鑒核等
情敬請查核所擬尚屬允協相應咨達

貴主任查照請轉呈

省政府核准俾得彌補市政經費實屬公誼仍祈

見復為荷此咨

廣西紙煙製造廠籌備處主任蘇

市長梁民偉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二十八日

公 函

函梧州關監督兼交涉署移送舊監督署原址平面圖請查收文

梧州市政府公函 第六三號

逕覆者案准

貴署函開案查前在鄂國公廟舊址建築新署一事除原文有案免敘外後開迄今日久未准函復敝署派員勘驗地址查該界址內之民房十四間尙未遷拆不知何故茲奉省政府批飭尅日興工以符原案特再函請貴市政府查照希即飭工務局將四至界線尅日劃清並將界址內之民房十四間趕緊遷拆希見復以便興工再請飭工務局將馬王街舊監督署原址平面圖再行晒就五六幅過署爲盼實級公誼等由當經令行工務局遵辦在案茲據呈覆查鄂國公廟新交涉署地址早經將四至界線分別簽定豎立木樁呈報在案所有界線以內應遷拆各民房亦經呈請

鈞府察核等情據此除出示佈告外限期半個月內一律遷移暨抽存圖則備查外相應檢圖五份函送

貴署查照并希察收爲荷此致

梧州關監督兼交涉員龔

計送圖五份

市長蒙民偉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五日

函復省立第一師範學校准函請將冰井作校園難以照辦文

梧州市政府公函 第六四號

逕覆者前准

貴校函請撥還冰井埔開闢校園一案過府當經令飭工務局會同財政局查明核議具報去後茲據該局等會呈覆稱遵經職局等會同審查以該冰井下埔公地向由師範學校管理收租自民國十三年經前商埠局呈奉西江善後督辦署核准將全埔收用開闢兩旁山地指定爲市內被拆之戶遷居地址所有以前在埔內租賃者先由該校解除租約一律遷拆每年該校所租值若干由局担負照數償給有案現在該校擬

請撥還開闢校園似難照辦等情前來覆核無異相應函達
查照此致

省立第一師範學校校長何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五日

市長袁民偉

函復蒼梧縣黨部請照辦公機關七成繳納電燈費文

梧州市政府公函 第六六號

逕復者案准

貴會函開請飭電力廠照前商辦時准予免收電費等由查電力廠改良購置新機整頓一切費用日增原係息借銀行鉅大之款負擔極重照
章各法定機關均一律七成繳費敝府電費亦須按月照繳

貴會似未便獨異請照辦公機關以七成繳費可也相應函請
查照為荷此致

蒼梧縣黨部執行委員會

市長袁民偉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十四日

函籌備中山紀念堂委員會送達紀念堂地盤之地形圖請查照見

復文

梧州市政府公函 第六九號

逕啓者案准

貴會函開逕啓者查建築中山紀念堂經敝會議決改在北山頂為建築地址並經函請貴府查照劃撥在案但現在擬促其成未悉如何計劃
進行相應再行函請貴府希煩見復為荷等由過府當經令飭工務局遵辦在案茲據呈復查中山紀念堂地盤之地形圖業經測繪計劃完竣
計地盤面積為二百零四井標高為二九五呎掘土土方計實積一三六六立井填土土方計實積一二一一立井兩者相抵尚多土方一五五

立井可即堆置紀念堂地盤之旁奉令前因理合檢同地形圖二紙前來除抽存備案外相應函送貴會查照仍希見復此致

梧州建築中山紀念堂籌備委員會
計送地形圖一紙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十五日

市長蒙民偉

函黃仲庵先生規定蚺蛇嶺頂新闢建設第七軍烈士墳塲函請知照見復文

梧州市政府公函

逕啓者案奉

黃主席面諭定於蚺蛇嶺頂新闢山地建立第七軍陣亡烈士墳塲該處新闢山地由黃仲庵先生捐出以資建設而彰遺烈等因具見先生褒揚忠烈贊助盛舉

熱心高誼超邁等倫欽佩之至除飭工務局遵照規畫從速籌建外相應函達

察照請煩諭飭該看管山地人知照俾得籌畫進行實叙公誼仍祈賜覆爲荷此致

黃仲庵先生

市長蒙民偉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十五日

函復廣西紙烟製造廠据工務局呈復在冰井冲簽定廠址查照文

梧州市政府公函 第七四號

逕復者前准

貴處咨請劃撥冰井埔由原日遠生隆布廠地址起量入長約五百英尺濶約八十英尺共地四百英尺左右爲建廠之用等由准此當經飭行

工務局派員勘簽去後茲據工務局長凌鴻勛呈稱奉令遵即派員會同該廠籌備主任前往履勘據云三百餘井足敷應用當經簽定四至界址豎立木椿總計面積三百二十三井四十五方呎、五奉令前因理合檢同草圖二紙備文呈報敬祈鑒核再職局規劃該處將來擬備為住宅之用既據該廠聲稱係臨時建築尙可照辦惟以後如有請撥公地建築工廠似應畧加限制免生窒礙至簽給該廠地段其價若干及或租或領辦法并乞令行財政局核擬具報合併陳明等情據此除飭財政局核擬具報外相應將草圖函送即希查照辦理此致

廣西紙烟製造廠籌備處主任蘇

計送草圖一紙

市長蒙民偉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二十三日

函廣西大學籌備委員會請會同定確界址並如何限制路房建築文

梧州市政府公函 第七六號

逕啓者

貴校肇基梧州宏開校舍各院建築已分別動工進行而本府亦正以撫河以西一帶市區漸臻發達將來

貴校開學人數更多亟待舉行一切規劃及工程以資利便現已令准工務局在舊領事署設立辦事處以便就近辦理惟查

貴校界址尙未經確實劃定將來各院校舍體育場及職教員住宅等收用土地以何處為範圍似應早日會同簽定俾雙方規劃得以銜接而無衝突至於大學路現既已興工建築兩旁土地曾經本府佈告從中線左右各收用四十呎共闊八十呎以備將來加闊路面之需在此關度以外所有民間請照建築之准否自在本府職權範圍而為保持學校良好環境起見應如何加以限制亦須從速會同解決以上兩事統請

察核早日派員會同本府商議辦理以利進行是所至盼此致

廣西大學籌備委員會

市長蒙民偉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三十一日

佈告

佈告汽水捐商人郭艷虞於五月五日起開辦汽水捐文

梧州市政府佈告 第五四號

爲佈告事案據普益公司商人郭艷虞擬具章程請准予認餉試辦梧州市汽水捐以裕政費等情到府當以汽水一項係屬消耗品之一原非民生日用所必需且抽捐輕微事屬可行業經修訂章程呈奉

廣西財政廳指令照准在案茲據該商繳納保證金並取其店保前來應准開辦自本年五月五日起一年爲期除令該商遵照外合行佈告仰各販賣汽水商人一體知悉嗣後無論售賣何項汽水務須先期向該承商公司報明遵章完納捐項毋得違抗購匿致干究罰該承商亦不得違章抽收各宜凜遵毋違切切此佈

茲將梧州市汽水捐抽收章程列後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三日

市長蒙民偉

佈告鄂國公廟址建築梧州關監督兼交涉署該處民房限半個月遷移雲蓋山文

梧州市政府佈告 第五六號

爲佈告事查本市鄂國公廟舊址建築梧州海關監督兼交涉員新署所有該處界址內之塔蓋民房限期遷拆照費分等給領以示體恤經前市政委員會佈告在案迄今日久未據遷拆茲准該署函催實行以便興工合行佈告仰後開各戶知悉限出示半個月內一律遷移雲蓋山麓倘再逾限不拆即行派工代拆將料抵工切切此佈

計開大較場鄂國公廟附近遷拆戶名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五日

市長蒙民偉

佈告鄂國公廟舊址改建交涉員新署現經簽定界址限期遷起墳墓來府報明核給葬費文

梧州市政府佈告 第五八號

照得鄂國公廟舊址業劃撥建築交涉員新署前經出示搭蓋民居限期遷卸所有現經工務局簽定界址以內墳墓亦應依照前示半月內一律起去其遷葬費仍照成案每棺壹具給銀叁元金燴折半仰該處各墳主刻日來府報明核給遷費倘有逾限未遷即行派工代遷各宜遵照切切此佈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十一日

市長蒙民偉

佈告河堤不久興築沿堤一帶不准再行搭蓋至已搭蓋者俟開工時即應遷移文

梧州市政府佈告 第六〇號

爲佈告事照得本市河堤不久興築沿堤一帶不准再行臨時搭蓋其現已搭蓋者一俟工務局將遷移地點規劃安定後再行令知遷移合行佈告週知仰各遵照此佈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十五日

市長蒙民偉

佈告收回塔脚塘業主須到財政局呈驗契據俾給地價文

梧州市政府佈告 第六一號

爲佈告事照得本市塔脚塘地方業經市工務局規劃馬路自應收歸市有以便經營當由第十次市行政會議議決收用合行佈告仰該塘業主刻日到財政局呈驗契據以便補給地價至於該處填土工作仍應照常進行不得違阻其即凜遵毋違切切此佈

市長蒙民偉

佈告奉省政府篠電飭一星期內停止娛樂場及吉事慶祝佈告市 民知照文

梧州市政府佈告 第六二號
爲佈告事案奉

廣西省政府委員會篠電開此次濟南民衆士兵暨蔡交涉員慘被日兵屠殺凡我國人應同哀感仰該縣局長等於電到日起一星期內凡娛樂場各吉事慶祝一律停止作樂以誌哀悼等因奉此除飭公安局遵照執行外爲此佈告仰本市民衆一體遵照以誌哀悼此佈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二十日

市長蒙民偉

佈告本市單車註冊及領牌照暫行章程文

梧州市政府佈告 第六五號

爲佈告事照得本市取締行駛單車業經市工務公安兩局會同公佈臨時辦法七條在案現以近來本市馬路開闢日多市內單車行駛益衆爲謀公共安寧及便利管理起見市內單車自應一律註冊領牌茲將製定本市單車註冊及領牌照暫行簡章十二條當經第十二次市行政會議議決通過除飭令市工務公安兩局切實執行外合行公佈週知仰市內所有單車車主無論係屬私用公用或營業單車均須於六月一日至十五前往市工務局遵章繳費領牌方得行駛否則一經查出定必照章處罰決不寬恕仰各遵照毋違此佈

附錄本市單車註冊及領牌照暫行章程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二十九日

市長蒙民偉

牌示限期未繳汽水捐項各商店遵章完納文

梧州市政府牌示

爲示遵事案據承辦梧州市汽水捐普益公司商人郭艷虞等呈稱爲特登抗捐希圖破壞呈請迅賜勒令一律照章納捐以維餉源事竊商等前具簡章呈請鈞府准予認餉試辦梧州市汽水捐以裕市庫等情當蒙修訂章程呈奉

廣西財政廳指令照准并奉鈞府訓令佈告飭於本年五月五日開辦各等因在案商等業經遵於本年五月五日開辦並佈告照章抽捐及發通告各販賣汽水商人一體知悉凡有舊存及新到各汽水務須遵章先到本公司完納捐項領取驗印照將各汽水罇口粘貼方可發賣不得違抗瞞匿致干稟究等情合埠皆知自佈告及通告開辦後旋有總理代售汽水各大商店如東昌盛良昌興和生元吉洞天酒店羣樂樓南京酒家公棧益記成記周驥記梁東羅泉利倍豐建興南華酒家等十餘家深明大義首先第贊成踴躍納捐僉謂此種銷耗品的確抵抽云云并有水陸小販及柳州平樂桂平大湟江口等埠各商販約數十人亦均樂從自行到敝公司完納捐項領取驗印照粘貼商等謹按市面情形該項捐務三日之間成效卓著各大小商販經已大多數贊同無異獨有生菓市總經理汽水生意之長興廣合梁大興梁拔記源記合施光記等六家始則取巧到敝公司報請查驗給証將各汽水起卸繼則將各汽水發賣并不遵章納捐領取驗印照粘貼終則糾衆一味恃蠻抵抗所有汽水到埠并不報請查驗起卸亦不納捐領取驗印照粘貼經敝公司派出稽查員兩名多方解釋勸導均屬無效商等不得已于本月七日再派稽查員二名遵照鈞府及

廣西財政廳核准抽收章程第六第八兩條辦理會同警察第三區五十六號崗警謝文卿直入上列各舖協同檢查見其各家收存汽水甚多復多方勸其遵章納捐領取驗印照粘貼該奸商等不獨仍然反抗且長興廣合兩店司事糾合伙伴將敝公司稽查員多方辱罵并欲恃蠻用武將該稽查員毆打幸得崗警在場不致受其毆辱緣此障障以致各小販尙有少數觀望未嘗一律遵章粘貼驗印照此皆該奸商等爲之厲階查汽水一項係屬特種銷耗品并非民生日用所必需敝公司認餉承捐亦爲輔助鈞府整頓市政起見并非私人之事各大小商販又業經多數樂從今該奸商等不過少數五六家竟敢公然聯合反抗希圖破壞似此恃蠻違抗若不稟請設法維持則于餉源前途勢必大受影響所有奉令開辦照章抽捐及該奸商等恃蠻違抗各情形理合具文呈請察核叩乞鈞府迅賜勒令該奸商等一律遵章納捐不得仍前違抗以維餉源實爲公便等情并附呈抗捐商店名號及未納捐汽水數目單一紙據此查汽水一項原屬消耗品之一畧予抽捐藉裕政費自屬可行在購飲者負擔輕微而販賣者毫無影響業經呈奉

廣西財政廳核准試辦由本府給令該承商遵照并佈告周知各在案該商店等竟敢藉端違抗殊屬不合爲此牌示仰後開各商店務於三日內向該承商公司遵章完納捐項免予處罰倘再延抗立予飭警拘案照章究罰決不寬貸其各凜遵毋違切切此示

茲將未納捐各商店名號及汽水數目列後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十一日

市長蒙民偉

批

批謝桂興呈爲住屋被割懇准預留地址俾資建築棲止文

梧州市政府批 第二二七號

具呈人謝桂興

呈一件呈爲住屋被割懇准預留地址俾資建築棲止由

呈悉查本府收用土地予市民以優先領地權係指各該市民不願領價及未請准簽有地段而言該民既經與楊五超等聯請准給冰井埔地何得復援此例妄存奢望混冒續請致碍通案且東門外車路餘地如何規劃尙未定奪工務局批示亦無預留地址簽給該民明文該民一味糊塗牽影曉瀆殊屬狡滑案經確定仰仍遵照前批如該處地段開投屆時票領競投可也所請斷難照准仰即知照此批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十日

市長蒙民偉

批謝少彭呈爲逾期繳納路費請予免罰文

梧州市政府批 第二二八號

具呈人謝少彭

呈一件呈爲過期繳納路費沾免罰由

呈悉查逾期繳納路費罰則規定甚嚴早經剴切申明該民寧意贖贖核閱所稱各節純屬貪利泄公狡設飾辭妄希僥免須知章則明定令出惟行詎任藉口冒于致滋市衆口實所請免予處罰斷難徇准行仰即迅將應繳路費尅日前來財政局繳請毋再玩延致干重罰切切此批

批傅月卿呈請訂批期內准予建築文

梧州市政府批 第二二九號

具呈人傅月卿

呈一件呈請訂批期內准予建築由

呈悉該鋪既係城廂團務分局產業則割讓後之如何建築承租入自應先向業主取得同意庶免糾紛現在主客雙方是否同意來呈未據聲
敘仰逕向業主方面先行磋商妥協可也所請轉令工務局批准給照一節未便遽准此批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十一日

市長蒙民偉

批李槐等呈為購餉重捐懇准加承包取銷前商文

梧州市政府批 第二三五號

具呈人李槐等

呈一件呈為購餉重捐懇准加餉承包取銷前商由

呈悉此項捐務業經呈奉

廣西財政廳核准普益公司認餉試辦並由本府給令佈告各在案開辦以來多數商店均已遵章納捐各無異議況本市售賣汽水商人向無
商行之組合就令有之願承商於試辦期內辦理既無窒礙一時豈容紛更且政府威信攸關批准試辦於前無故取銷於後將何以示信於商
民該商等自願增加捐額雖於市庫收入不無小補然以有限之收入遂令失信於商民兩權利害孰為重輕當可不言而喻如果該商等確肯
願全公益應即遵章納捐毋再違抗致干究罰一俟試辦期滿躍競投以裕市帑可也所請加餉承包取銷前商之處未便照准又查此項抽
捐辦法有專章俾資遵守來呈有該公司所抽捐項格外從重等語該承有商如違章抽收情事儘可據實呈報覆查屬實立予嚴懲不貸仰併
知照此批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十六日

市長蒙民偉

批蔡騷呈請准發給遷拆費并地價及優先証文

梧州市政府佈告 第二三七號

具呈人蔡騷

呈一件據該民呈請准發給遷拆費并地價及優先証由

呈悉查本政府此次辦理優先領地証業經公佈凡以前無論公私地段舖屋全間被拆者得依照期限聲請給發現逾期已久碍難補給况該地原屬公地亦無給價之例至請給遷拆費一節仰該民携前商埠局所發遷拆証逕呈財政局驗明補領可也此批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十八日

市長蒙民偉

批汽水捐承商郭艷虞呈為違章抗捐請飭警照章處罰文

梧州市政府批 第二四〇號

具呈汽水捐承商郭艷虞

呈一件呈為違章抗捐請飭警照章處罰由

呈悉候令公安局飭警會同該商前往稽查如果確有抗捐情事准即照章嚴辦仰即知照此批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十九日

市長蒙民偉

會議

梧州市政府會議議事錄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十二日上午九時第十次會議

列席人員

蒙民偉

梁慶修

凌鴻勛

蔣芾

李達潮 羅蔚代

何宗義

主席蒙民偉宣讀

總理遺囑 全體肅立

本日會議事項如左

(甲)報告事項

一、工務局局長凌鴻勛報告奉召赴滬出席建設委員會情形

二、工務局報告電力廠新任廠長張延祥於五月三日接事及電力廠最近整理情形

三、工務局報告前向西門子洋行訂購礮路機已經到梧正在安裝

四、工務局報告北山植樹辦理經過情形

(乙)提議事項

一、工務局提議請收塔脚塘爲市有案

決議 照案通過

二、工務局提議白花冲改爲公共運動場關於該處居民領地搭蓋及優先領地辦法應如何辦理案

決議 由工務局調查後再定辦法

三、衛生局提議關於北屠獸場屠戶要求暫緩搬遷案

決議 一律搬遷

四、工務局臨時提議據電話局呈請增加電話費一元應否照准案

決議 現因匯水高漲暫准照收俟匯水平復仍照舊征收但須將局務認真改良

梧州市政府會議事錄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十九日下午一時第十一次會議

列席人員

蒙民偉

梁慶修

凌鴻勛

蔣 蒂

李達潮 羅蔚代

何宗義 請假

主席蒙民偉宣讀

總理遺囑 全體肅立

本日會議事項如左

(甲) 報告事項

一、公安局報告本月十八晚七時許有匪十餘人手持犀利槍械到三角嘴三龍街筠盛隆木店劫擄崗警聆耗赴援極力抵禦未被劫成惟匪衆警少陣亡警察謝 保黃華廷邱秀山三名另案呈報請卹

(乙) 提議事項

一、工務局提出批具梧州市單車註冊及領牌照暫行簡章案

決議 交秘書處審查修改俟下次提出會議
二、市長交議據工務局呈復奉令核議電話公司呈請加收月費可否照准請示遵等情惟該局五月十二日臨時提議議決決暫准加收尙未明令公佈施行現據呈前情可否仍舊征收之處請公決案
決議 仍照舊征收

梧州市政府會議事錄

中華民國十七年五月二十六日下午一時第十二次會議

列席人員

蒙民偉

梁慶修

凌鴻勛

蔣 肅

李達潮 羅蔚代

何宗義

主席蒙民偉宣讀

總理遺囑 全體肅立

本日會議事項如左

(甲)報告事項

一、秘書處報告審查梧州市單車註冊及領牌照暫行簡章案

決議 照秘書處修正通過

(乙)提議事項

一、工務局提議桂林路挨河二十七家應否征收築路費案

決議 查照前市政委員會十六年五月二十四日批示水師營主客聯合會呈詞辦理

附錄

梧州市工務局十七年四月份業務報告

(一)收發文統計

收文

關於總務者二十件

關於章程者八件

關於經費者七件

關於簽測者二十九件

關於請發執照者三百零二件

關於工程者二十二件

關於取締者四件

關於材料者七件

關於電力者四件

關於委托辦理者一十七件

關於交涉者二件

關於雜項者八件

總共收文四百三十件

發文

關於總務者四件

關於章程者三件

- 關於經費者二件
- 關於簽證者一十五件
- 關於發給執照者三百四十七件
- 關於工程者二十二件
- 關於取締者六件
- 關於材料者六件
- 關於電力者二件
- 關於委託辦理者九件
- 關於交涉者四件
- 關於雜項者六件

總共發文四百二十六件

技術會議議案捐錄

四月廿四日第十次技術會議

一、議決市內新建房屋落成後未經驗收或間有不按照原則建築者應從嚴取締并一面函公安局治究以儆刁頑

雜項工程設計事項

計劃事項	計劃完竣日期	繪圖張數	有無章程	工料費額	備註
市政府公署佈置圖	四月十三日	一	有	三〇五〇、〇〇	
大中路菜市	四月十七日	一	有	四八九・〇〇	
清理溝渠器具	四月十七日				

測量事項

(甲)導線測量成績表

街名	長度	測量日期
安 居 社	一三二五、三〇呎	四 月
石巷至鐵柱碼頭河灘	一五三六、〇七呎	四 月

石鼓街
鐵柱碼頭至牛屎碼頭

共計

一〇三五、二一呎
一五五四、一三呎
五四四〇、七一呎

四 四
月 月
份 份

水準測量成績表

大中路渠
石巷至鐵柱碼頭河灘

共計

九八八呎
六五二、八五呎
一六四〇、八五呎

四 四
月 月
份 份

平面測量成績表

牛骨巷 一〇八八井
西門至真武廟 三〇二五井
安居社 二三〇六井

何漢確
吳永修
蒙會文

四月份
四月份
肆月份

共計六四一九井

簽定事項

(甲)簽定建築

考棚街
鑽龍橋
長沙路
塘基街
竹安路
萬壽宮
上珠璣
考棚街
馬王街
新倉街

六十一號
二號
三十七號
六十三號
五號

紅十字會
舊仁和
裕興祥
古香齋
永安
大豐
嚴英財
鄧錦生
全福堂

肆月二日
肆月九日
肆月十一日
肆月十一日
肆月十二日
肆月十三日
肆月十四日
肆月十六日
肆月十七日
肆月十七日

塘基街	肆十五號	舊寶文堂	肆月十八日
麵房街		譚明	肆月十九日
牛屎碼頭	圖上十號	蘇廣記	肆月十九日
迎恩坊		五香居	肆月二十日
竹安路	七號	陳德貞	肆月十九日
舊鄂公廟			肆月二十日
安居社橫巷	三十七號		肆月二十日
牛屎碼頭	二十一號	舊同昌	肆月廿一日
考棚街		蔡元禧	肆月廿一日
五顯廟街		岑委文	肆月廿一日
廠前街	又六號	藝通廠	肆月廿一日
牛骨巷	八號		肆月廿三日
麵房街		梁柏龍	肆月廿四日
塘基街	肆十九號	美新	四月廿五日
水師營		龍質彬	四月廿六日
長沙路		廣利榮	四月廿七日
廠前街	八號		肆月廿八日
廠前街	二十一號		四月廿八日
四方井	肆十五號	劉彰記	四月廿八日
塘基街	十八號		四月廿八日
四方井	十二號	寶來	四月三十日
南環路	祐新右便		四月三十日
竹安路	七號	桂南堂	四月三十日

(乙) 簽定領地

路名	開工日期	完工日期	建築公司	開投價額(元)
下珠璣	會郭氏	十一月二十五方呎	四月九日	原領十井補領一井二十五方呎
九坊城壕	圖上三十三號	岑遠光	五月十三方呎三〇	四月十日
下珠璣	盧繼宗	十月二十六方呎七五	四月十一日	
上牛皮巷	七號 九號	曾奕初	十二月四十七方呎五四	四月十四日
下珠璣	林茂生	十八井三十四方呎八四	四月十七日	
南環路	二號 四號	潘渭賢	八月二十四方呎〇一	四月十九日
南環路	八號	徐廣甫	一月五十二方呎〇五	四月十九日
牛骨巷	十四號	黎善泉	五月二十二方呎五十	四月二十日
竹安街	永安	二井五十三方呎	四月廿四日	領騎樓地
四月份建築工程				
長生路	十七年二月二十一日	十七年四月十一日	裕信公司	九五三〇元
大學路	十七年四月二十三日	尙未完工	添記公司	一九八四九元
修整小路工程				
北山公園	修整人行路			
消防所門前	掘平地面			
三角咀萬人坑	拆搬路面石條			
修整碼頭				
華光廟碼頭	整理河堤路			
驗收工程				
驗收第一菜市地台及下珠璣路北段路床工程				
驗收上珠璣路中段工程				
驗收永成公司鑄造熱鍊式個				
驗收衛生局公廁及行人路				

雜項工程

四坊路 搬移烟絲合作社門前石條
下沙街 拆危牆

取締違章建築事項

本局四月份收違章建築罰款統計

戶名 罰款
李鼎 五元

共 五元

日期
四月九日

備註
函送財局查收

四月份核發建築憑照統計表

執照號數 承建人姓名

業主姓名

工作地點

工程

備

註

四十 陳進夷

大東方

塘基街

四一 楊萬隆

黃耀記

西水路二十號

四二 譚德蓬

廣興號

三角咀洗馬灘

四三 盧林記

榮發隆

上珠環

四四 蕭欣棠

吉兆堂

大南路

四五 譚成

泗源號

長生街

四六 謝少彭

生太和

四方井二十三號

四七 梁光記

和橋巷口

三角咀學前街

四八 蔡粵生

鉅安

九坊路

四九 劉樹記

范振儀

羊角巷口一號

五十 謝少彭

蕭欣棠

緝捕碼頭

取締課四月份核發修葺憑照統計表

執照號數	承建人姓名	業主姓名	工作地點	備註
伍三	劉旭林		織笠街十一號	
伍四	鍾植南		塘基街第五號	
伍伍	莫旭棠		馬王街五號	
伍六	莫旭棠		考棚街六十三號	
伍七	莫彩記	古香齋	塘基街	
伍八	楊萬隆	民興號	三碼頭	
伍九	梁安記		鑽路橋舊人和舖	
六十	盧林記		面房街茂泰左便	
六一	楊萬隆	廣利榮	沙街	
六二	莫旭棠	黃旭	四方井後座	
一一	朱爲宏	滙泰店	大南路	
一二	林孝堅	祥來棧	大中路	
一三	嚴應林		毓華坊第三號	
一四	梁樹材	金利	上四坊路	
一五	李漢		東門城脚五十三號	
一六	譚湘波	鉅生號	上珠璣路	
七一	黃海源		屎巷七十五號	
一八	莫彩記		安居社廿一號	
一九	鄧橋記		學德西三巷十一號	
二十	張森		洪聖廟二巷七號	
二一	盧林記		南濠街廣昌泰	
二三	張慧卿		下沙街菜市外第廿二	修葺

二三	楊貴和	興源公司
二四	羅烈	織笠街
九	蔡菊氏	金龍社三十六號
一十	謝兆	意園
一一	李金喜	冰井冲卅四號
一二	陳榮貴	思達醫院側
一三	陳炳新	北山百五十六號
一四	俞名新	西門口廿二號
執照號數	搭蓋人姓名	備註
七七至七九	甘廣鈞等	冰井冲
八十	歐石養	離莊後背
八一	嚴聲氏	白花冲
八二	第一女師	大冲路
八三	蕭昭	白花冲
八四	蒙八	白花冲
八五至八六	龍守民	西水路背
八七	譚氏	白花冲
八八	李其華	余
八九	歐石養	白花冲
九十至九一	嚴黎氏	白花冲
九二	黎輝等	全
九三	許品氏	冰井冲
九四	譚楊氏	白花冲

四月份核發搭蓋執照統計表

織笠街
 金龍社三十六號
 意園
 冰井冲卅四號
 思達醫院側
 北山百五十六號
 西門口廿二號
 東學塘

全全全全全
 臨時修葺

九四至九五	周十式等	冰井冲	該民乃四月份領照
九六	歐伯良	義莊背	同
九七至九九	李廣記等	東門塘基	同
一〇〇	李毓璠	冰井冲	
一〇一	梁謝氏	白花冲	
一〇二	王義	山渣廠背	四月份領照
一〇三	許亞炳	白花冲	四月份領照
一〇四	顏偉棠	全	
一〇伍至一〇七	陸十式等	冰井冲	四月份領照
一〇八	全達記	白花冲	四月份領照
一〇九	李潤明	上較場橫巷	同
一一〇	熊十四	冰井冲	同
一一一	梁李氏	全	同
一一二	祝林記	全	同
一一三	啓七	全	同
一一四	黃勝南	白花冲	
一一伍	利和	天后宮碼頭	
一一六至一一八	黃柯章等	牛皮廠對山	
一一九	吳適均	白花冲	
一二〇	鄧亞村	阜民山	
一二一	馮伯瑩	白花冲	
一二二	梁煒川	冰井冲	
一二三	謝恆祥	白花冲	
一二四	曹潘氏	義莊背	

一二五至一二七	熊景洲等	冰井冲
一二八	孔才	牛欄山頂
一二九	徐伯齡	冰井冲西岸
一三〇	劉氏等	白花冲
一三一	吳錦昌	冰井冲
一三二至一三五	歐家章等	白花冲
一三五	陳六根	三角咀居仁社
一三六	陳子洪	冰井冲
一三七	黃忠	白花冲
一三八	聶良煥	冰井冲
一三九	潘焜壽	白花冲
一四〇	黃玉祥	白花冲
一四一	歐貴生	五顯碼頭
一四二	黎湛	白花冲
一四三	陸爵高	全
一四四	梁榮合	五顯碼頭
一四伍	蔣少良	某藥廠院
一四六	陳善元	白花冲
一四七	唐氏	九坊路
一四八	孔才	牛欄山頂
一四九	梁光記	下沙街
一五〇至一五一	覃陳氏等	白花冲
一五二	歐五	全
一五三至一五四	熊沛洲等	冰井冲

一伍伍	周德仁	西水路
一伍六	黃氏	棲留所第三屋
一伍六	曾氏	棲留所第二屋
一伍八	彭懿南	鐵柱碼頭
一伍九	余日榮	白花冲
一六〇	曾基	三角咀
一六一	廣生號	沙街
一六二	余恆福	白花冲
一六三	吳容方	西水路
一六四	關友馨	冰井冲
一六伍	張炳華	四方衝
一六六	陸李氏	白花冲
一六七	王氏	水龍局
一六八	李氏	水龍局
一六九	蘇培生	富文坊
一七〇	李三	真武碼頭
一七一	歐七婆	白花冲
一七二至一七伍	陳紹周等	冰井冲
一七六	鍾衍華	白花冲
一七七至一七九	李樹和等	白花冲
一八〇	李木	鑽龍橋
一八一	楊姚氏	白花冲
一八二	吳沛光	牛屎碼頭
一八三	李繼芝	西水路

一八四至一八伍	李海標等	五顯碼頭
一八六	黎莫氏	冰井冲
一八七	吳生記	冰井冲
一八八	謝標	雲蓋山咀
一八九	黎粵興	東學塘基
一九〇	申玉田	白花冲
一九一	朱華金	冰井冲
一九二至一九四	熊五等	全
一九伍	岑授英	全
一九六	李子吉	水龍局
一九七	黎粵興	東學塘基外
一九八	李顯	白花冲
一九九	勞尙志	白花冲
二〇〇	劉海祥	二碼頭
二〇一	夏明桂	鎮龍橋
二〇二	盧德盛	東門外
二〇三	鍾梁氏	白花冲
二〇四	陳牛	義莊對山地
二〇五	鄭士	白花冲
二〇六	天成公司	下沙街鴻昌盛
二〇七	黃石綸	白花冲
二〇八	林四	驛前碼頭
二〇九	賴顯初	緝捕碼頭
二一〇	祝有林	冰井冲

二二二	謝張氏	百花冲
二二三	范亞九等	東昌碼頭
二二四	謝 輝	勸業廳院前
二二五	湯志生等	百花冲
二二八	李北寬	全
二二九	謝 十	石鼓冲
二三〇	廖南記	蘇美冲
二三一	朱 炳	冰井冲
二三二	羅維森	石鼓冲東岸
二三三	謝何氏	萬壽橋基
二三四	魯亞牛等	冰井冲
二二五	謝仇氏	全
二二六	甘順和	百花冲
二二七	蘇金全	冰井冲
二二八	祝有林	全
二二九	何守軒	全
二三〇	歐樹氏	五頭碼頭
二三一	蔡黃氏	冰井冲口
二三二	庚廣慶堂	四方井
二三三	楊家和	百花冲
二三四	楊炳權	全
二三五	陸程氏	全
二三六	岑 廷	冰井冲
二三七	孫禮賢	石巷口
二三八		

二三九 陳福
 二四〇 龍質彬
 二四一 周均記
 一四二 蘇少波
 二四三至二四四 楊二等
 冰井冲
 關帝廟附近
 北門外
 鐵柱碼頭
 冰井冲

四月分本市建築公司註冊表

店名	等級	主持工程人
楊萬隆	甲等	楊廣仁
和盛公司	甲等	鄧招
添記公司	甲等	張添記
黃海源	甲等	黃海源
謝熾南	甲等	謝煥
建隆公司	甲等	李超然
同和公司	甲等	譚成
安利公司	甲等	黃計
劉興記	乙等	劉興記
夏慶記	乙等	夏卓南
合益公司	乙等	梁朝眉
張五記	丙等	張奕明
馮桂記	丙等	馮桂記
李義和	丙等	李義和

附電力廠四月份業務報告

裝設路燈燈線燈製 本市路燈定五月初旬開始供給所有各段路燈線及燈製均裝設完備

梧州市公安局長蔣芾報告十七年四月份職務經過情形

一 查本市地當交通要衝誠恐不逞之徒竄匿市內希圖擾亂治安亟應抽查戶口以別良莠而杜隱患茲規定臨時抽查戶口辦法七條如下

一 各區應抽查之戶口陸上偏僻街巷水面各艇及下流社會所聚各地方二 抽查戶口應注意各項一無論新舊住戶如有可疑情形得搜查之二戶內如有形跡可疑之人而未發見不法證據時應由該管區署飭令取保無保驅逐出境三應注意其現住人口是否與冊載相符四應注意其生活狀況及職業之有無五凡新由外處遷入本市之住戶應飭由屋主担保以昭慎重三各區境內如有游民乞丐搭蓋竹茅窩寮由消防隊每區派二人攜帶器具聽候抽查人員指揮從事拆去以免藏匿歹人四水陸茶樓酒館戲院客棧烟館及小艇均應特別偵查其來往人等五本局加派左列人員一區蒙啓奇二區秦懷琛三區李光四區吳紹光五區張文科六本局派出各員每日應將抽查時間街名戶數及其他各情形具單報告局長查核七 抽查期間暫以一星期為率期滿如未查竣得請展限當經令飭各區署長督率巡官長警協同加派各員認真辦理業據報告如期抽查完竣各處所住游民乞丐以及形跡可疑之人未有屋主担保者俱已驅逐出境此職局辦理抽查戶口之情形也

一 查市內馬路較前開闢日多而單車一項亦因以增加每值入夜之際練習馳騁往來如織以致撞倒行人之案層見迭出亟應從嚴取締以保公安當經職局會商梧州市工務局規定限制行駛單車臨時辦法七條如下

一 不得在馬路上馳騁或練習單車二 每架單車祇限一人乘坐三 無論日夜均應响鈴夜間并須懸燈四 單車行駛時應靠馬路左邊不得在馬路正中或近右邊行走五 不得在行人路上行駛六 如有碰倒行人乘車者應即下車救護不得規避七 如有違犯以上各條由值勤員警帶區分別罰辦業經呈奉

鈞府核准用木牌繕正懸掛馬路俾衆週知并通令各區查照執行在案此職局取締單車之情形也

一 本市富民坊三角咀等處向有義渡四隻自上年六月奉前市政委員會撥歸職局第五區署管理察看該渡船隻年久失修船身底板均已朽壞不堪現值江水漲發來往渡人最易發生危險亟應從速修整以防不虞當經令飭該管署長覈實召匠估價共需工料銀叁百陸拾元呈奉

鈞府派員勘明核定修價結領在案經即飭警督匠興修務期工堅料實一俟修理完竣再行呈請派員驗收此職局修整義渡以防危險之情形也

一 本市戶口殷繁每月異動甚多自應釐訂辦法俾資整理當經批定整理戶籍辦法八條如下

一 責成各區巡官每日自上午十時起至下午四時止携帶冊籍逐段按房查明現住人口是否與冊載相符如有不符或有其他可疑情形立即報告署長傳案究辦二 復查期限以

戶口多少而異四區限四十日一區限兩個月二區三區各限三個月五區從前編定門牌未臻完善應從新編配需時較多其限由該區呈報核定三從前戶口表內各欄填寫如有漏畧復查時應詢明補填清楚四各區署職員接受入民戶口異動報告即日按照前領規則整理清楚依限將各書表彙報本局查核如有玩延分別情形照章予以申斥記過罰薪撤差等處分五本局戶籍科員司書接到各區戶口異動表應隨到隨辦分別編換裝釘清楚倘有積壓查酌情形予以申斥記過罰薪撤差等處分六每月戶口異動比較表及戶口樑租月報統計比較表限下月五日以前呈報到局逾限酌予相當處分七警捐司書除辦理警捐事宜外按照前頒整理戶口異動規則有協同整理戶口之責不得推諉致干處分八各區署及本局戶籍科每五日應將整理戶籍情形報告一次其報告表另定之案經呈奉鈞府核准備案通令各區署長督飭所屬員警定於本年四月二十六日一律舉行務須依照辦法所定期限復查完竣具報此職局整理戶籍之情形也

一 是月份第一區一等警長廖名揚查獲迷路幼童應記功一次第三區一等警長嚴國傑撲滅火患不致成災應記大功一次此外各區隊所警察記功者四十六名記大功者六名異常功者二名照章實行賞罰以資勸懲此職局賞罰長警之情形也

一 是月份有警察教練所第二期學警徐寶升一名於畢業後分發第五區服務不料該警到差數日屢違官長命令經警長呈請記過胆敢將所貼記過條諭撕毀該署長解送來局局長因念培植警材不易薄予戒改派第三區署當差該警竟將文憑繳還聲言不願服務其頑梗不化大干警紀當將暫行拘留冀其悔悟詎閱多日仍不悛改自應照章追繳學膳等費共銀七十五元以示儆戒而免効尤嗣據其母一再懇求實因家寒無力繳足勉力籌得學膳等費六十元呈請釋放局長復查屬實姑予所請當將該款驗收文憑銷毀取具完結存查即予開釋呈奉

鈞府核准在案此追繳學警徐寶升學膳費之情形也

一 是月份職局及各區署共處理違警罰金案件一百零六起內妨害秩序者三十七起妨害風俗者三十三起妨害交通者十五起妨害身體者十伍起妨害安寧者一起妨害衛生者伍起處理違警拘留案件式百壹拾貳起內妨害秩序者十八起妨害風俗者一百三十五起妨害交通者十起妨害身體者式十八起妨害安寧者貳起妨害衛生者十九起檢舉普通刑事案件李拾貳式唐鍾氏鄧九蘇昌朱勝南羅三潘卓蘇伍煥練劉羅氏李連養黃熊氏唐倍元呂亞呀等共十五名均經分別訊明咨送蒼梧地方法院訊辦在案此辦理司法之情形也

一 查近日市內及附近各處不時發生盜案當由職局派員督同各區長警認真偵查以免夕人匪跡而維治安隨在三區豬頭嶺第七號門牌內查獲黎生一名藏有軍衣軍袴軍帽各件又在四區七角咀河邊茅寮內查獲班榮光一名搜出無烟子彈皮帶六條又在龍紹南身上搜出槍斃九顆又在二區新倉街第四號門牌緝獲代匪按寶被擄人口之女魏鄧李氏一名又在二區地段合益街合益里破獲盜匪

李兆翰一名並起獲贓物留聲機器一架唱片三十餘張均經分別訊明先後解請
梧州警備司令部訊明懲辦在案近來盜匪遠避地方賴安此辦理偵緝之情形也

